



网暴如何生成？

近期参加抖音“戏谑的边界与伤害—玩梗式网暴案例研讨会”，针对当下的新型网络暴力形态，就一些疑难复杂的网暴案例，跨领域和其他专家交流了平台治理的边界与尺度。接到这个邀请时，我便思考一个问题，我以何种身份参与这个讨论？

看上去身份似乎很清晰，一个新闻学教授、曾经的媒体评论员、写过诸多批判网暴的文章，信奉理性与客观，针砭时弊，鞭挞丑陋，当然是站在一个给疑难网暴案例进行诊断并开出治理药方的医生身份立场，从我擅长的新闻传播角度贡献专业智慧。网暴是一种社会病、网络病，作为教授和评论员，我就是个医生。

可，面对网暴，我真是一个医生吗？

身处网暴现场中的网民，一个正义突然攻击欲十足的人，哪一个不觉得自己是一个治病救人的医生，又有哪一个不觉得自己调侃、戏谑、攻击的对象“有病”，更有哪一个觉得自己是在参与一场将把人逼进绝境的网暴？一个人的脏话可能是另一个人的抒情诗，不就调侃几句嘛，不就P个图嘛，至于吗？你看，大家都觉得自己是一个代表着正义的侠士与治疗腐败病症的医生，被骂、被调侃、被起底的人肯定都有病，讨伐是一种社会治疗方式。

网暴问题的症结正在这里，自以为是医生的病人太多了，人人都有一种强烈的侠士正义感和医生角色代入感。“你有病，我得治你”——医生角色拥挤不堪，病人意识寥寥无几，那种摆着别人的头去吃药去治病的强烈欲望，形成充满暴力压制的群体行为，网暴由此而生，群体成为个体的掩体，一场无需负责的杀人游戏。实际上，在网络暴力问题上，人们更普遍的身份不是医生，而是病人。



国王的药引子

这一段时间都在重读《西游记》。这回，取经四人来到比丘国，见满城人家，门前都放着一个鹤笼，衬着黄布，但不知是干什么用的。于是向守城门的老军打听。

那老军闻言，却才正了心，打个呵欠，爬起来，伸伸腰道：“長老，長老，恕小人之罪。此处地方，原唤比丘国，今改作小子城。”行者道：“国中有帝王否？”老军道：“有！有！有！”行者却转身对唐僧道：“师父，此处原是比丘国，今改小子城。但不知改名之意何故也。”唐僧疑惑道：“既云比丘，又何云小子？”八戒道：“想是比丘王崩了，新立王位的是个小子，故名小子城。”唐僧道：“无此理！无此理！我们且进去，到街坊上再问。”

为什么呢？我们也很好奇。

好大圣，捻着诀，念声咒语，摇身一变，变作一个蜜蜂儿，展开翅，飞近边前，钻进慢里观看，原来里面坐的是个小孩儿。再去第二家笼里看，也是个小孩儿。连看八九家，都是个小孩儿，却是男身，更无女子。有的坐在笼中顽耍，有的坐在里边啼哭，有的吃果子，有的睡或坐。

最后驿丞揭开了谜团，注意下面的话：

但只是药引子利害：单用着一千一百一十一个小儿的心肝，煎汤服药，服后有千年不老之功。这些鹤笼里的小儿，俱是选就的，养在里面。人家父母，惧怕王法，俱不敢啼哭，遂传播谣言，叫做小儿城。

我们可以从中倒推：国王的暴政让整座城市的父母极度恐惧与痛恨，但又“惧怕王法”，连啼哭都不敢。而且它不但要求父母上交自家男孩的性命（东西方神话都有亲子献祭传统），而且迫使父母用一个五色彩缎遮慢的鹤笼，将小儿放在其中，此举用意何在？是否想将虐杀以求道成仙为名，与鲁迅写的正式“自传”比较，或者和那些经过学术论证的鲁迅年谱、传记做一番对照，就会发现，该书所摹写的家境境遇、地域风情、求学经历与时代波澜，与鲁迅的早年生活轨迹及相关史事大体吻合，其真实的成分主要是。虽然所写某些人物事件与本事有“出入”，还加进某些想象与虚构，却也不能因此否定《朝花夕拾》作为“自传”的基本属性。正因为有纪实性，该书为后人理解鲁迅早年的生活及其人格思想的形成，提供了极为珍贵的第一手材料。那么读者把《朝花夕拾》当作鲁迅的自传来读，也很自然，并非误读。不过，若做学术研究，要如实考察鲁迅的生平史事，还须对《朝花夕拾》所写的某些细节进行甄别考证。那就要另当别论了。

《朝花夕拾》由一组回忆散文构成，各篇均可独立成篇，又约略存在按时序叙写的关联性，是一本完整的书，而非一般的散篇结集。这种完整性值得注意。该书的内容选择、篇章安排，以及叙写方式的设定，等等，都有统一的构思。这在整个鲁迅的创作中是罕见的。可以比较一下鲁迅的几类创作。其小说大多是短篇，《呐喊》《彷徨》是散篇的结集，并无整本书的结构性布



住在蒙古包里

蒙古国的戈壁，与我的想象完全不一样。

它并非一片横无际涯、死寂荒凉的沙海；反之，辽阔的草原、静谧的盐湖、雄伟的峡谷、嶙峋的岩山，景观层层递变，与浩瀚的沙漠彼此交错。

住在蒙古包里，门外的风，疯狂地咆哮，犹如千万头被激怒的猛兽，前扑后撞，一声紧似一声，霸道而狂野，汹涌而嚣张。大门才刚掀开一道缝，狂风便猛然灌入；一路出去，整个身子便几乎被卷离地面。戈壁的风，果然名不虚传啊！

入夜以后，在风持续肆虐，蒙古包簌簌震颤，仿佛随时都会被连根拔起；而蜷缩在被窝里，我也抖成了一片摇摇欲坠的秋叶。盘旋于天地之间的风声，时而低沉呜咽，时而轰然怒吼，宛若千军万马奔腾而来，震得人心惊胆战。

我把厚厚的棉被一层层裹紧，却依然辗转难眠。耳边除了风，还是风，一阵比一阵更猛烈。啊，这座孤零零地矗立于戈壁上的蒙古包，会不会就在下一阵狂风中，被整个掀飞？而我，会不会也随着那狂风飘进苍茫无垠的黑夜深处？

眼前情景促使我深思：蒙古族世世代代生活在这片严酷的土地上，如果没有钢铁一般坚韧的意志，没有与天地搏斗的勇气，又如何能够生生不息，繁衍至今？



所幸还有文学

最近在推进鲁迅文学奖颁奖典礼期间的本刊活动，“《收获》之夜·文影共生”。

其中一个剪辑环节，是甄选《收获》刊发作品改编的电影，长长的名单里，印证了一句话：中国电影百年，很长的时间里，是沿着中国文学的脉络走过来的。比如《收获》1957年的创刊号，既有老舍的话剧剧本《茶馆》，也有柯灵的电影剧本《不夜城》、《林则徐》《蔡文姬》的剧本，被忠实地搬上了银幕。

上个世纪六十年代的《收获》里发表的《野火春风斗古城》剧本，让我想起小时候跟大院里的朋友一次次看这部电影时，除了英雄的形象，被念叨的是“女特务”充满魅力的伦巴舞姿。1979年《收获》复刊之后，《人到中年》《人生》《美食家》……文学率先突破思想禁锢的坚冰，引起巨大反响，作家笔下的历史观照与尖锐的现实拷问，也搬上银幕。

八九十年代，文学叙事中崛起了新的美学原则，《顽主》《阳光灿烂的日子》《甲方乙方》《大红灯笼高高挂》《告诉他们，我乘白鹤去了》，以文学为母本的电影，打开边界，继而再创造形成新的现实。它们对世界讲述了独特的中国，也构成了国人的影像记忆，还有《额尔古纳河右岸》《烈日灼心》《刀尖》《上海王》《平原上的火焰》《乔妍的心事》《长安的荔枝》……生命转瞬即逝，所幸还有文学。

●随手拍 图/文 徐曙光

初秋鹅影

初秋时节，浙江开化县城南湖公园景色宜人，三只黑天鹅排着整齐的队伍，在波光潋滟的湖面上优雅地游弋、觅食。

随手拍专用邮箱：ycwbwyb@163.com



寻访东坡足迹

8月13日傍晚，在上海书展参加《苏东坡的千里山河图（江苏卷）》发布会，与作者韦力兄对谈。

说到苏轼东坡，大家都知道他是北宋大诗人、大词家、大散文家、大书法家和大画家，名垂千古。但他在北宋政坛几起几落，他毕生到过那些地方，恐怕就所知不多了。

藏书大家韦力是东坡的超级粉丝，自2013年起，他开启了“觅苏之行”，江苏卷就是他的第一部寻访东坡足迹的可喜成果。书中查考追述东坡当年到徐州、南京、无锡、江阴、宜兴、苏州、扬州、镇江等地的种种情景，东坡作为地方官关心民生疾苦、他的日常生活、他的广泛交游、他的诗文创作和他的思想心境，以及他在常州的溧然长道，书中都有真切生动的描绘，更有许多令人惊喜的新发掘。

同时，韦力兄也真实地记录了他追寻东坡足迹时自己的心情和遇到的种种趣事，以及更多的遗憾和感叹。历经九百多年沧桑变迁，这些地方的许多东坡遗迹，包括住所、寺庙、亭阁和碑刻，等等，均已荡然无存，韦力兄也都一一记录在案，提醒后人：我们已经失去了什么，还应该和还能做些什么。

江苏卷的问世，是个美好的开端，接下来还有浙江卷、川渝卷、河南卷、山东卷……这部篇幅浩大、别具一格的苏东坡千里江山图长卷的徐徐展开，不仅可以让我们重新领略苏东坡的生平和众多成就，也可以让我们知晓包括韦力兄在内的历代有识之士对东坡的热爱和缅怀。

今年是世出的东坡逝世925周年，韦力兄这部大书的开始出版，是一个最有意义的纪念。



布拉格，不能承受之重

去布拉格是很早以前的事了。那时候大概去东欧的中国人少，我在布拉格先后被认作韩国人、日本人。那时去布拉格，还带着强烈的昆德拉记忆，或昆德拉的布拉格引起的记忆。

千年古城真的一点不假，夜幕中看到一座雄伟的建筑物，前面有古朴的大桥，天亮之后看河对岸，真的有一座城堡。卡夫卡诚不欺人也。我们被安排住在布拉格老城广场，现在知道这是所有旅游景点中最核心的景点。在一座不知什么年月留下来的古老的大楼里，所有的空间都巨大无比，包括铺着红毯的楼梯，挂满肖像画的走廊。门房的老大娘却在一个小得不能再小的房间里工作——几天内我们和老大娘都成了朋友，临走的时候，把没用完的电车票送给了她，她也欣然接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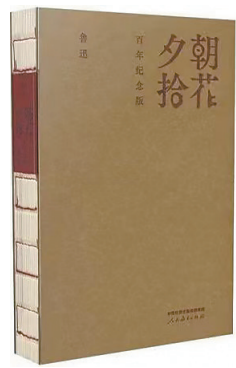
与我们想象的完全不一样，布拉格充满厚重的历史，厚重的建筑，厚重的空间，厚重的记忆。我们走进自己的套间，直觉是走错了门，这不是客房，这是一个可以容纳100人的豪华会议室，靠墙摆放着一共20个皮沙发，墙上挂着足足10幅历史人物的肖像，而且都是真迹。房顶高到——仿佛这不是客房，而是剧场。

我们坐下来，在这个神秘巨大的房间里，觉得自己如此渺小。我们被无处不在的地毯的热烘烘的味道、木质家具的甜蜜味道包裹起来。看窗外，灿烂的布拉格夜空正亮起来，今夕何夕，这是昆德拉的布拉格吗？未来几天，我们将开始认识一个完全不同的布拉格。



洞见 《朝花夕拾》是散文还是传记？

□温儒敏



若从1926年的创作与发表算起，到今年2026年，鲁迅的散文集《朝花夕拾》诞生一百周年了。人民教育出版社与鲁迅文化基金会联袂筹划，汇聚原著文本、珍贵手稿及相关历史影像，精心编撰，推出《朝花夕拾》百年纪念版，这是对一部文学经典的崇高礼敬。

多数读者初遇《朝花夕拾》，是在语文课上，教材所选《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阿长与〈山海经〉》《藤野先生》等课文，我们都耳熟能详。近年的中学语文统编教材，又专门把《朝花夕拾》列为“整本书阅读”，要求中学生在学鲁迅作品选篇的同时，能完整地读一本鲁迅的书，此举还带动了许多家长也来读这本书。

“整本书阅读”引出一个问题：《朝花夕拾》到底是散文、杂文，还是传记？抑或鲁迅独创的文体，有意无意留下可以不断阐释的空间？

周作人曾写过多篇文章考证《朝花夕拾》的史事、人物与风习等，认为该书有“小说化的地方”，用了虚构和修饰，所写的与事实有出入，“不是正式的自传”，不可完全凭信。李长之说《朝花夕拾》“名为散文，其实依然不过是在《回忆》中杂了抒情成分的杂感”的。更多论者则认为《朝花夕拾》是一组回忆散文，属于文学创作，不宜看作自传。这些说法诚然有理。而有意思的是，一般读者阅读《朝花夕拾》，却又常把该书当作鲁迅的自传，语文课也往往把它作为传记来讲。那么，应当如何理解《朝花夕拾》

文体的特殊性？

鲁迅并不是把《朝花夕拾》当成自传来写的。他曾声称不写传记，据李霁野回忆，他曾建议鲁迅写一部自传，或者协助许广平写一部鲁迅传，鲁迅在1936年5月8日致李霁野的信中说：“我是不写自传也不热心于别人给我作传的，因为一生太平凡，倘使这样的也可作传，那么，中国一下子可以有四万万部传记，真将塞破图书馆。”可见，鲁迅也并不把《朝花夕拾》当做是正式的“自传”。

鲁迅说过，《朝花夕拾》“只是回忆的记事”，“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所谓“抄”，是形象说法，意思是把记忆中的人事写下来，这就有了纪实性。记忆可能是真实的，也可能有遗忘、错记、幻变，而“抄”的过程又有筛选，个别细节与史实有“出入”也在所难免。若把《朝花夕拾》与鲁迅写的正式“自传”比较，或者和那些经过学术论证的鲁迅年谱、传记做一番对照，就会发现，该书所摹写的家境境遇、地域风情、求学经历与时代波澜，与鲁迅的早年生活轨迹及相关史事大体吻合，其真实的成分主要是。虽然所写某些人物事件与本事有“出入”，还加进某些想象与虚构，却也不能因此否定《朝花夕拾》作为“自传”的基本属性。正因为有纪实性，该书为后人理解鲁迅早年的生活及其人格思想的形成，提供了极为珍贵的第一手材料。那么读者把《朝花夕拾》当作鲁迅的自传来读，也很自然，并非误读。不过，若做学术研究，要如实考察鲁迅的生平史事，还须对《朝花夕拾》所写的某些细节进行甄别考证。那就要另当别论了。

《朝花夕拾》由一组回忆散文构成，各篇均可独立成篇，又约略存在按时序叙写的关联性，是一本完整的书，而非一般的散篇结集。这种完整性值得注意。该书的内容选择、篇章安排，以及叙写方式的设定，等等，都有统一的构思。这在整个鲁迅的创作中是罕见的。可以比较一下鲁迅的几类创作。其小说大多是短篇，《呐喊》《彷徨》是散篇的结集，并无整本书的结构性布

局。《故事新编》倒是预设，打算写成一系列古今杂糅的“神话，传说及史实的演义”，但各篇之间也不存在连贯的逻辑。至于杂文，更是及时回应现实的因时之作，散篇发表到一定数量后，再结集出版。而《朝花夕拾》很特别，它是有结构性预设的。鲁迅一开始就打算写一个早年生活的回忆系列，叙述自己的经历与感受，是有“准自传”的结构性考虑的。

然而，《朝花夕拾》毕竟不属于正式的传记。鲁迅无意在《朝花夕拾》中详细缕述自我生平，更不想通过此书建构所谓“公共形象”。他要在回忆中反观自身，品味人生，回应现实，思考生命的本意。这种意图决定了《朝花夕拾》虽为传记，却又偏重用文学的形式手法打捞回忆，写“旧事重提”所生发的“感触”。他在纪实中融入虚构、想象、抒情、讽刺与议论，等等，形成多种写作元素整体联动的文学世界。

鲁迅在为《朝花夕拾》结集时也说，这本书的“文体大概很杂乱”。这的确不好“归类”，似乎故意和“文章作法”捣乱，不拘一格，出机杆，让人大开眼界；原来散文和传记还可以这样写。

《朝花夕拾》中呈现出两个鲁迅，一个是作为“精神界之战士”的鲁迅，一个是颇为温情的“人间鲁迅”，两个鲁迅既“分裂”又“合一”。与平常被集体记忆或者“宏大叙事”所定格的形象不一样，原来鲁迅并非生来就“高大上”，他也有与普通入相似的快乐与压抑，少年的期待与迷惘，以及青年的挫折与希望。我们在鲁迅坚韧、深刻、锋利的另一面，看到了真诚、挚爱与柔和。随着时间的沉淀，《朝花夕拾》中的回忆与思考会得到后世读者更多的共情。鲁迅的叙写能带领读者沉浸到回忆的河流中，打捞青春的光影，梳理那些被扭曲的童年与人性，让人重新感受和思考人、岁月与生活。《朝花夕拾》是现代散文创作的卓越典范与源头之一。它因语文课的传播而增值了经典性，其影响早已超越语文，融入了数代中国人的集体记忆，持续参与塑造国民的精神底色与审美趣味，这就是经典的生命力。

种花不只得花

□万开元



慢浮出来。这种变化并不是一开始就有的。最初，花园让人碰到的是自己的边界。花立方项目结束后，种了多年的植物需要搬到新的地方。搬花很快让几个人都尝到了体力的极限。作者此前进健身房、练拳、跑马拉松，真正面对一盆盆带着泥土的植物，身体还是给出了最诚实的答案。她把这次“植物位移之旅”写成：“欲望与体力、‘看上去’与‘实际上’，‘眼睛想要的’与‘实力不允许’之间的对立与统一。”

书中提到一句常见的说法：“杂草是长在错误地方的植物。”问题也由此生出来：这个“错误地方”，究竟是谁划定的？

崩大碗能吃，能药用，也很好看，长进草坪里却仍然需要拔掉。作者意识到，一株植物是否合适，不能只看它有什么用途，还要看它与周围植物之间的关系。到了丁香蓼成片长起来，她进一步问：“可是，就这块地而言，谁才是主人，谁才是客人呢？”人有租约，可“世代生长于此的丁香蓼怎么办？”

园丁当然仍要除草、修剪、建立边界。《我的荒野花园》也没有主张把所有地方都交还给杂草。真正值得注意的是，作者开始意识到：人的花园秩序之外，还有生命自身的生长逻辑。这种从具体园事进入更大问题的方式，也让我想到自己正在尝试写的一部小说——《草木罗盘——人类文明的植物密码》。题目很大：植物怎样进入人的衣食住行，又怎样参与文学、贸易、航海、医药乃至